

重庆工信职业学院文件

渝工信职院〔2024〕37号

重庆工信职业学院 关于印发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评价收费管理办法 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部门：

现将《重庆工信职业学院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评价收费管理办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特此通知

重庆工信职业学院

2024年5月20日

重庆工信职业学院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评价收费管理办法

经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批复，同意重庆工信职业学院为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社会培训评价组织(机构备案号为S000050000115)。为进一步做好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规程（试行）》（人社职司便函〔2020〕17号）文件要求，同时参照重庆市物价局、重庆市财政局《关于职业技能鉴定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渝价〔2016〕128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改革全国性职业资格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217号）文件精神，结合本校认定考试中产生的成本，经过评估核算，制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收费项目及标准、收费办法内容如下：

一、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评价收费项目及标准

单位：元/人·次

职业名称	理论	实操					评审费		材料费
		初级工	中级工	高级工	技师	高级技师	技师	高级技师	
电子商务师	初级工： 35元；	140	190	240	290	290	320	420	参照渝人社办〔2013〕203号和渝人社发〔2014〕123号执行
收银员	中级工： 40元；	140	190	240					
物流服务师	高级工： 45元；			240	290	290	320	420	
供应链管理师	技师、高级技师：			240	290	290	320	420	

茶艺师	50元	140	190	240	290	290	320	420		
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员	初级工：35元； 中级工：40元； 高级工：45元； 技师，高级技师：50元		240	290	340	340	320	420	参照渝人社办〔2013〕203号和渝人社发〔2014〕123号执行	
计算机程序			190	240	290	290	320	420		
客户服务管				240	290	290	320	420		
色彩搭配师			210	260	310	310	320	420		
广告设计师				260	310	310	320	420		
包装设计师			210	260	310	310	320	420		
育婴员			140	190	240					
汽车维修工			190	240	290	340	340	320		420
化工总控工			160	210	260	310	310	320		420
药物制剂工			140	190	240	290	290	320		420
车工			140	190	240	290	290	320		420
铣工			140	190	240	290	290	320		420
钳工			140	190	240	290	290	320		420
汽车装调工			190	240	290	340	340	320		420
无人机装调			190	240	290	340	340	320		420
建筑信息模					290	340		320		
电梯安装维			140	190	240	290	290	320		420
轨道交通信			160	210	260	310	310	320		420
工业机器人系统操作员				240	290	340	340	320		420
电工			160	210	260	310	310	320		420

二、其他

1.如考生正常认定评价考试不合格或因个人原因未参加认定评价考试，需要补考单项（理论、实操、评审）科目，需缴纳单项（理论、实操、评审）科目认定费。

2.以上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材料费结合实际情况及渝人社办〔2013〕203号和渝人社发〔2014〕123号文执行。

3.此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评价收费标准自向社会公布后执行，评价收费标准的相关事宜由重庆工信职业学院继续教育学院负责解释。